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要求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北证券”）作为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宇通讯”）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，于 2017 年 11 月 24 日对通宇通讯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 5%以上的股东及关键岗位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。

一、现场培训的基本情况

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，东北证券编制了培训讲义，并提前要求通宇通讯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。

现场培训中，东北证券讲解了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（2014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新规最新解读》、《重大资产重组政策解读》、《证监会再融资监管政策解读》等。

现场培训后，东北证券向通宇通讯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，提请公司转发至参加培训的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，以供自学。

二、现场培训的主要内容

- 1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（2014 年修订）》；
- 2、《上市公司股份减持新规最新解读》；
- 3、《重大资产重组政策解读》；
- 4、《证监会再融资监管政策解读》。

在现场培训过程中，东北证券培训人员解答了企业咨询的问题，进行了交流互动。

三、现场培训结论

通过本次培训，能够加强通宇通讯上述人员对证券市场监管法规的熟悉和深入理解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。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的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签名：_____

赵明

田树春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12 月 21 日